

山东大学关于举办数字技术工程师培育项目 大数据工程技术人员培训的通知

山东大学是一所历史悠久、学科齐全、实力雄厚、特色鲜明的教育部直属重点综合性大学，在国内外具有重要影响，1997 年进入国家“211 工程”建设序列，2001 年被确定为国家“985 工程”重点建设的高水平研究型大学，2017 年迈入世界一流大学建设高校行列。

大数据工程技术人才就业领域广泛，高度契合威海市打造创新型国际海洋强市和发展先进制造业的战略定位，在服务海洋经济、推动智能制造转型升级中具有显著优势和广阔前景。

为了加快数字技术技能人才培养，支持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助力山东数字强省建设，根据《关于稳步推进数字技术工程师培育项目实施工作的函》（人社专技司函〔2022〕47 号）和《关于实施专业技术人才知识更新工程数字技术工程师培育项目的通知》（鲁人社字〔2022〕156 号），山东大学作为国家数字技术工培育项目培训机构，现面向威海市企事业单位、产业园区及相关行业从业人员开展数字技术工程师-大数据（初级、中级）培训工作。

现将培训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项目介绍

根据《专业技术人员知识更新工程数字技术工程师培育项目实施办法》（人社厅发〔2021〕71号）文件精神，2021年至2030年，围绕人工智能、物联网、大数据、云计算、数字化管理、智能制造、工业互联网、虚拟现实、区块链、集成电路等数字技术技能领域，每年培养培训数字技术技能人员8万人左右，培育壮大高水平数字技术工程师队伍。

根据人社部《大数据工程技术人员国家职业技术技能标准》，大数据工程技术人员职业分为初级、中级、高级三个等级。初级、中级分为三个职业方向：大数据处理、大数据分析、大数据管理三个职业方向，高级不分职业方向。本次培训等级为初级、中级。

二、培训内容

培训方向：大数据工程技术人员—大数据分析与管理（初级）、大数据分析（中级）

培训形式：采用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方式。

培训学时：128学时（线上112学时，线下16学时）。

培训内容：依照国家职业技术技能标准和教材（职业编码2—02—10—11）。

培训教材：《大数据工程技术人员（初级）》或《大数据工程技术人员（中级）》一套。

三、培训时间及地点

培训时间：即日起，每满40人滚动开班，具体时间

及根据教学计划安排另行通知。

线下培训地点：原则上安排在威海市内教学点或合作单位场地，便于本地学员集中参训，减少异地往返负担。

四、培训及考核对象要求

1. 培育及考核对象要求报名参训人员需要有一定的技术基础，熟悉 Linux 操作系统的相关知识，并具有一定的工程开发能力。

2. 初级证书考核对象需具备以下条件之一：

- （1）取得技术员职称的人员；
- （2）具备相关专业大学本科及以上学历（含在读应届毕业生）；
- （3）具备相关专业大学专科学历，且从事本职业技术工作满一年；
- （4）技工院校毕业生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申报。

中级证书考核对象需具备以下条件之一：

- （1）取得助理工程师职称后，从事本职业技术工作满 2 年。
- （2）具备大学本科学历，或学士学位，或大学专科学历，取得初级专业技术等级后，从事本职业技术工作满 3 年。
- （3）具备硕士学位或第二学士学位，取得初级专业技术等级后，从事本职业技术工作满 1 年。
- （4）具备相关专业博士学位。

(5) 技工院校毕业生按国家有关规定申报。

五、培训收费及缴费方式

(一) 收费标准

1. 培训费用：初级 3980 元/人，中级 5680 元/人，**经威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专项优惠政策支持后，实际缴纳费用为初级 2680 元/人，中级 3580 元/人。**

2. 参训学员线下培训的食宿和交通费自理。

3. 参训学员报名汇款后，由山东大学统一开具发票。

4. 考核费用：800 元/人（具体缴费方式另行通知）。

(二) 培训缴费方式

经过工作人员审核无误后，由工作人员统一联系安排费用缴纳与培训相关事宜。已缴费但因客观原因无法参加的学员，可于开班前三天前提出退款申请，学校审核通过后进行退费，逾期不予退款。

六、培训证书及政策支持

(一) 学员完成培训内容和学时并经考核合格后，可获得山东大学颁发的《专业技术人才知识更新工程培训合格证书》。

(二) 参加数字技术工程师培育项目的培训学时可登记为继续教育专业课学时，作为年度考核、晋升和职称评定的重要依据。

(三) 取得培训合格证书的学员，符合条件的可申报相应专业技术等级考核，经评价机构（工业和信息化部教

育与考试中心)考核合格,可取得评价机构颁发的《专业技术等级证书》,具体考试时间以评价机构公布信息为准。

(四)取得高级专业技术等级证书的,可作为申报高级职称评审的重要参考。取得中级、初级专业技术等级证书的,不再重复组织评审,按照职称管理权限,纳入各地市和各省直部门(单位)中级、初级职称认定范围。

七、报名及联系方式

请有意报名的学员咨询相关人员缴费信息并填写《数字技术工程师培育项目报名表》并发送到邮箱。

任老师 0531—59689689/18396838679 (微信同号)

裴老师 0531—59689689/13783083907 (微信同号)

邮箱: sdam@sdu.edu.cn

山东国家应用数学中心

2025年11月4日